

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，也无提案被否决或变更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情况：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6日在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2、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1日（周三）下午15:00

3、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1号华鑫商务中心2号楼公司会议室

4、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形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
5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XUFENFEN（中文名：许芬芬，以下称“许芬芬”）女士因出差无法出席会议，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许彬先生主持会议。

7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50名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8,014,694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（907,306,659股）的8.5985%。其中，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人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4,102,114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8.1673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43人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,912,58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0.4312%。

2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公司董事许彬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任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。

三、议案表决情况

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7,998,59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94%；反对 15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01%；弃权 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5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82,79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340%；反对 15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569%；弃权 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91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观韬中茂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邓哲、季方苏出席本次会议，认为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会议备查文件

1、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

2、北京观韬中茂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《法律意见书》

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